

证券简称：可恩口腔

证券代码：830938

主办券商：江海证券

KEEN 可恩口腔®

International Dental Clinic 您贴心的家庭牙医

德州可恩口腔医院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德州市德城区德兴中大道 987 号）

股票发行方案

主办券商



（住所：哈尔滨市香坊区赣水路 56 号）

二〇一八年七月

声 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股票发行方案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目 录

声 明	1
释 义	3
一、公司基本信息.....	4
二、发行计划.....	4
（一）发行目的.....	4
（二）发行对象及现有股东的优先认购安排.....	5
（三）发行价格及定价方法.....	5
（四）发行股份数量及预计募集资金总额.....	6
（五）公司除息除权、分红派息及转增股本情况.....	6
（六）本次发行股票的限售安排及发行对象自愿锁定承诺.....	6
（七）本次募集资金用途、必要性及可行性.....	6
（八）历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11
（九）本次募集资金的存放和管理.....	14
（十）本次股票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置方案.....	15
（十一）本次发行拟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和授权的相关事项.....	15
（十二）本次股票发行涉及主管部门审批、核准或备案事项情况.....	15
三、非现金资产的基本信息.....	16
四、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	16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的业务关系、管理关系、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等变化情况.....	16
（二）本次发行对其他股东权益或其他类别股东权益的影响.....	16
（三）与本次发行相关特有风险的说明.....	16
五、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事项.....	16
六、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中介机构信息.....	17
（一）主办券商.....	17
（二）律师事务所.....	17
（三）会计师事务所.....	18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9

释 义

本股票发行方案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可恩口腔、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挂牌公司	指	德州可恩口腔医院股份有限公司
三会	指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公司章程》	指	《德州可恩口腔医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本次股票发行、本次增发	指	可恩口腔向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规定的合格投资人定向发行股票
现有股东	指	股票登记日在册的股东
主办券商、江海证券	指	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和信会所、会所	指	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所	指	山东众成清泰（德州）律师事务所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一、公司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德州可恩口腔医院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简称：可恩口腔

证券代码：830938

法定代表人：万少华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2011 年 11 月 23 日

注册地址：德州市德城区德兴中大道 987 号

邮政编码：253000

联系电话：0534-5017762

传真号码：0534-5017762

网址：[http:// www.keen-dental.com](http://www.keen-dental.com)

董事会秘书：姬涛

电子邮箱：13905343298@163.com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14005871532168

二、发行计划

（一）发行目的

为紧跟国家医疗行业发展政策，进一步抓住行业发展机遇，增强公司市场竞争力，优化公司财务结构，保障公司经营目标和未来发展战略的实现，公司进行本次股票发行。

本次募集资金用于进行新医疗机构的扩张建设及偿还公司部分银行贷款，进而扩大公司经营规模、提升市场竞争能力、增强公司资金实力，改善并优化公司资产负债结构，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推动公司更好更快地发展。

（二）发行对象及现有股东的优先认购安排

1、发行对象

本次股票发行为定向增发，发行对象为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规定的合格投资人。

本次股票发行拟向不超过 3 名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规定的发行对象进行，由公司与主办券商依据认购对象、认购数量等情况，确定本次股票发行的最终投资者。

2、现有股东优先认购安排

根据公司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公司在定向发行股份时，原股东不享有对新增股份的优先认购权。

（三）发行价格及定价方法

本次股票发行的股票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15.00 元。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本为 4,541.1611 万股，2017 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3,656.40 万元，基本每股收益为-0.81 元。截至 2017 年末公司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为 4.82 元。

2017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45,629,096.96 元，较 2016 年度增长 28.65%。2017 年度建成并营业 5 家新机构，随着新建机构的陆续投入运营，公司营业收入增长明显，2018 年 1-3 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9,168,773.74 元（2018 年一季度数据未经审计），较 2017 年一季度增长 46.46%。目前，公司共拥有 13 家口腔医疗机构，分布于山东德州、济南、青岛、潍坊、淄博等地市及上海市。经过公司不断的市场运营，公司已在德州、济南、潍坊、淄博、青岛具备一定的市场认可度，随着公司 13 家医疗机构运营的愈加成熟，面对日益增长的市场需求，公司未来营业收入将大幅度增长。

2016 年 9 月，公司完成最近一次股票发行，发行股票 941.1611 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13.50 元。

本次股票发行价格是在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

市盈率等多种因素的基础上确定的。不存在《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所规定适用股份支付的情形。

（四）发行股份数量及预计募集资金总额

本次股票发行的股票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认购方式为现金。

本次股票发行的股票数量不超过 5,300,000 股（含 5,300,000 股），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79,500,000.00 元（含 79,500,000.00 元）。

（五）公司除息除权、分红派息及转增股本情况

公司在董事会决议日至股份认购股权登记日期间不会发生除权、除息情况，无需对发行数量和发行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公司自挂牌以来，无分红派息、转增股本情况，不会对公司股票价格产生影响。

（六）本次发行股票的限售安排及发行对象自愿锁定承诺

本次股票发行的新增股份登记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新增股份不超过 530 万股（含 530 万股）。

发行认购对象认购的本次发行股票限售 12 个月，限售期为自新增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完成新增股份登记之日起 12 个月。认购对象应当出具自愿锁定的承诺。

（七）本次募集资金用途、必要性及可行性

1、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因口腔医院具有明显的服务半径，为抓住行业发展机遇，扩大公司医疗服务市场覆盖范围，实现营业收入的连续增长。公司将依据自身实际情况及市场布局进行连锁口腔医疗机构的扩张建设。本次募集资金 7,950.00 万元，其中偿还银行借款 3,950.00 万元，4,000.00 万元将用于公司连锁口腔医疗机构的扩张建设。

本次募集资金的具体使用计划如下：

募集资金使用项目	项目内容	募集资金预计投入金额（万元）	占本次募集资金总额的比例
偿还银行借款		3,950.00	49.69%
新建医疗机构	开办费	150.00	1.89%
	房租	220.00	2.77%
	装修费、办公设备	1,200.00	15.09%
	采购医疗设备	2,430.00	30.57%
合计	-	7,950.00	100.00%

（1）偿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将按照到期日优先的原则偿还部分银行贷款。募集资金用于偿还的银行贷款情况如下：

序号	贷款银行	贷款金额（万元）	贷款到期日	贷款利率	用途
1	威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州分行	2,000.00	2018.9.19	7.20%	购买原材料
2	威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州分行	1,000.00	2018.10.18	7.20%	购买原材料
3	德州陵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	1,950.00	2019.07.09	6.525%	购买原材料
合计		4,950.00	-	-	-

公司上述银行贷款均用于公司主营业务，不存在借款用于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借予他人、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的情形，不存在直接或者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营业务的公司的行为，不存在用于股票及其他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的情形，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关联方占用或挪用的情形，未违反《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的相关规定。

公司拟使用本次募集资金中的 3,950.00 万元偿还上述部分银行贷款，不足部分公司将用自有资金偿还。公司若在此期间没有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关于本次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公司将自筹资金先行垫付偿还贷款，待公司取

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关于本次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后再以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

（2）连锁口腔医疗机构的具体支出项目

新机构建设募集资金使用计划表

投入类型	青岛崂山区	青岛李沧区	合计
计划面积（平方米）	1,500.00	1,500.00	3,000.00
开办费（万元）	80.00	70.00	150.00
装修费、办公设备（万元）	600.00	600.00	1,200.00
采购医疗设备（万元）	1,230.00	1,200.00	2,430.00
房租（万元）	120.00	100.00	220.00
合计（万元）	2,030.00	1,970.00	4,000.00

上述募投项目的建设规划系根据公司以往成立新机构的数据、经验以及公司实际情况测算而来。但是，因公司在青岛拟筹建的 2 家医疗机构，尚未完成选址，因此，计划面积及投入可能与实际情况有所出入，若募集资金计划金额与项目实际投资总额之间存在资金缺口，公司将自筹资金予以解决。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能将根据市场发展及行业机遇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上述项目，待公司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关于本次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后履行相关审议程序后再以募集资金置换。

2、本次募集资金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1）公司所处行业符合国家行业发展规划

2017 年 4 月 25 日，国务院办公厅发布了《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 2017 年重点工作任务》，提出要重点推进和落实“制定建立现代医院管理制度的指导意见”、“制定支持社会力量提供多层次多样化医疗服务的意见”等工作任务。

2017 年 5 月 23 日国务院出台了《关于支持社会力量提供多层次多样化服务的意见》，力争到 2020 年，社会力量办医能力明显增强，医疗技术、服务品质、品牌美誉度显著提高，专业人才、健康保险、医药技术等支撑进一步夯实，行业发展环境全面优化，打造一大批有较强服务竞争力的社会办医疗机构，形成若干

具有影响力的特色健康服务产业聚集区，服务供给基本满足国内需求逐步形成多层次多样化医疗服务新格局。

2017年8月14日，国家卫计委《关于深化“放管服”改革激发医疗领域投资活力的通知》进一步简化三级医院的设置审批。在国家进一步深化医疗体制改革，鼓励民营资本进入医疗领域的大背景下，随着消费升级加快及人口老龄化、二胎政策的影响，医疗服务需求日益增长，居民诊疗需求逐年提升，成为推动我国医疗服务行业快速发展的根本动力。

因此，在国家大力鼓励社会办医的有利宏观政策环境下，加快公司业务扩张具有合理性。

（2）公司所处行业发展潜力巨大，公司业务扩张符合行业发展趋势，需要充足的资金支持

世界卫生组织（WHO）把口腔健康列为人体健康的十大标准之一。目前，我国口腔疾病的患病率还非常高。据2017年发布的我国第四次口腔健康流行病学调查结果显示，我国口腔疾病患病率仍然较高。12岁儿童恒牙龋患率为34.5%，比十年前上升了7.8个百分点。5岁儿童乳牙龋患率为70.9%，比十年前上升了5.8个百分点。儿童患龋情况已呈现上升态势。中年人群牙周健康呈恶化趋势，35-44岁年龄组牙龈出血检出率为87.4%，较十年前上升10.1个百分点。35-44岁组人群缺失牙的修复率是11.6%、65-74岁组人群缺失牙的修复率是42.6%，而美国这个数据是73%和81.5%。

与高患病率形成鲜明对比的是，目前国内口腔疾病患者的就诊率较低。2017年发布的第四次全国口腔健康流行病学调查结果显示，5岁儿童龋齿中经过充填治疗的牙齿比例为4.1%。12岁儿童龋齿中经过充填治疗的牙齿比例为16.5%。65-74岁老年人中，存留牙数为22.5颗，全口无牙的比例为4.5%，缺牙已修复治疗比例为63.2%。

随着中国经济的发展，人们健康意识的提高，对于口腔医疗服务的需求将会迅速增加。近年来，随着口腔健康的持续宣传，国内居民的口腔健康意识在逐步增强。第四次全国口腔健康流行病学调查结果显示，居民口腔健康知识知晓率为

60.1%，84.9%的人对口腔保健持积极态度。此外，我国处于经济快速增长的黄金时期，为口腔医疗的发展提供了较好的经济基础。同时，国家允许口腔医疗保健机构引入多元化经营主体的政策先后出台，口腔医疗保健机构从单一的公有制向多元化转变，口腔医疗保健机构既有公有制的非营利性的口腔专科医院、综合医院的口腔专科，也有其他所有制形式的口腔医疗机构。未来中国民营口腔医疗机构将变得更加普遍，并在口腔医疗保健中起到重要作用。

由于口腔医疗兼容了健康和美丽的概念，属于消费升级型产品，因此，伴随着中国经济的不断发展与居民保健意识的增强，国内的口腔医疗服务行业处于快速增长的发展状态。口腔医疗具有很好的市场概念和运作空间，无论是从人口的数量、口腔疾病的普遍性，还是从牙医的市场需求状况、口腔产业和其他产业的联系、合作、互补性等方面考虑，不管是现在还是将来，随着人们经济生活、文化消费水平的提高以及对口腔健康的认识，我国的口腔医疗产业都会快速发展，市场需求巨大。

口腔健康水平是一个社会发展阶段和水平的具体体现，随着我们经济水平的提高，和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的逐渐实现，人们对医疗服务的要求已经从单纯的解决病痛向提高生活质量转变，因此口腔医疗保健的服务无论从数量到质量上都有很大提高，很多人不再仅仅要求提供解决牙痛缺牙等简单问题的方案，而是提出了美学修复等更高水平的要求，同时，因为看牙需要的时间较多，次数较多，现代人士对服务治疗和服务时间也提出了更高要求，口腔医疗服务的分层化就显而易见，以往单纯公立医院为主的局面将会出现改变，由此看来，口腔医疗服务行业将迎来较大的发展空间。

（3）公司已具备连锁口腔医疗机构的建设运营经验

自可恩口腔成立以来，公司通过自筹资金及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已先后建设并投入运营 13 家新医疗机构。公司新设医疗机构运营状况良好，公司已具备连锁口腔医院运营管理经验。

（4）优化资本结构，降低资产负债率，提高公司风险抵御能力

目前公司正处于快速成长期，业务发展需要保持较大的银行贷款规模。银行

贷款在满足公司经营需要的同时，每年产生大量的利息支出，增大了公司资金压力。近两年一期，公司资产负债率较高，具体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3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负债总额	243,698,940.63	248,466,432.35	156,254,742.67
资产总额	443,456,427.23	467,527,368.87	412,029,673.70
资产负债率	54.95%	53.14%	37.92%

同行业上市或新三板挂牌公司资产负债率如下表所示：

上市/新三板挂牌公司	2018年3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通策医疗（600763）	34.76%	38.74%	30.12%
正夫控股（872051）	-	12.37%	8.58%
小白兔（871521）	-	41.12%	18.79%
同步齿科（872700）	-	42.56%	43.79%

对比同行业上市或新三板挂牌公司同期资产负债率，公司资产负债率显著高于同行业公司。本次定向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中 3,950.00 万元用于偿还银行贷款，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将显著下降。

另外，公司计划利用募集资金偿还的银行贷款单笔金额较高，且相关利息费用成本较高。公司基于降低公司偿本付息压力，减少财务费用支出，提升公司的经营效益和盈利水平及降低公司资产负债率、优化公司财务结构的考虑，使用本次募集资金用于上述银行贷款的偿还。

公司拟使用此次募集资金用于偿还部分银行贷款，能够降低公司资产负债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改善资产结构，增强公司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为公司的未来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综上所述，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使用具有合理性和必要性。

（八）历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自公司挂牌以来共进行 5 次股票发行，合计募集资金 21,655.67485 万元，公司历次股票发行情况如下：

序号	新增股票上线转让日	股票发行数量 (万股)	募集资金金额 (万元)	募集资金用途
第一次	2015.3.30	225.00	1,125.00	补充流动资金
第二次	2015.4.14	200.00	1,000.00	补充流动资金
第三次	2015.6.17	275.00	1,925.00	补充流动资金
第四次	2015.6.17	700.00	4,900.00	补充流动资金
第五次	2016.9.23	941.1611	12,705.67485	进行新连锁医疗机构的扩张建设，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合计	-	2,341.1611	21,655.67485	-

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序号	募集金额（元）	募集资金投入金额（元）	用途
1	11,250,000.00	8,500,136.00	采购医疗设备
2		600,036.00	购买原材料
3		450,000.00	医疗机构装修费
4		650,000.00	医疗机构房租
5		1,049,828.00	补充其他流动资金
合计	11,250,000.00	11,250,000.00	-

第二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序号	募集金额（元）	募集资金投入金额（元）	用途
1	10,000,000.00	7,100,113.60	采购医疗设备
2		900,000.00	购买原材料
3		1,263,166.67	偿还银行贷款
4		520,000.00	医疗机构装修费
5		216,719.73	补充其他流动资金
合计	10,000,000.00	10,000,000.00	-

第三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序号	募集金额（元）	募集资金投入金额（元）	用途
1	19,250,000.00	1,200,000.00	采购空调款

2		4,220,000.00	医疗机构装修费
3		1,470,000.00	购买原材料
4		5,466,666.67	偿还银行贷款
5		5,450,063.00	采购医疗设备
6		1,443,270.33	补充其他流动资金
合计	19,250,000.00	19,250,000.00	-

第四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序号	募集金额（元）	募集资金投入金额（元）	用途
1	49,000,000.00	13,000,000.00	偿还银行贷款
2		2,350,000.00	医疗机构房租
3		6,031,571.00	医疗机构装修费
4		24,009,000.00	采购医疗设备
5		1,400,000.00	购买原材料
6		210,000.00	采购空调款
7		1,999,429.00	补充其他流动资金
合计	49,000,000.00	49,000,000.00	-

第五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序号	募集金额（元）	募集资金投入金额（元）	用途
1	127,056,748.50	101,935,229.09	新连锁医疗机构的扩张建设
2		3,779,351.46	补充流动资金
3		21,342,167.95	银行贷款
合计	127,056,748.50	127,056,748.50	-

截至本股票发行方案签署之日，公司五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

公司前四次股票发行方案中募集资金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由于公司正处于快速发展期，为满足业务发展需要，募集资金实际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偿还银行贷款及医疗机构建设装修费、固定资产投入。公司历次募集资金实际用途超出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范围，存在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情况，但募集资金均为

公司满足业务发展需要而使用，在使用上未偏离公司资金的主要用途，历次募集资金的实际用途均与公司的主营业务相关。根据《公司章程》等内部控制制度的相关要求，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确认并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予以公告。

2017 年，根据公司实际业务开展情况，为保证资金使用效率，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和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议案》，将第五次股票发行剩余的 21,682,449.00 元募集资金及利息变更使用用途，将剩余募集资金及利息用于偿还公司在威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州分行的 2,000 万元银行贷款及利息，剩余部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7041）。

综上，可恩口腔自挂牌以来共进行了 5 次股票发行，合计募集资金 21,655.67485 万元，募集资金实际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偿还银行贷款及新建或改造医疗机构装修费、固定资产投入。由于公司正处于快速发展期，为满足业务发展需要，公司资金主要用于采购原材料、偿还银行贷款及支付工资、房租、医疗设备采购款、装修费等。可恩口腔历次募集资金实际投向在使用上未偏离公司实际经营需要，历次募集资金的实际用途均与公司的主营业务相关。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扩大了公司业务规模，降低了公司财务费用。公司在募集资金使用过程中，未将资金用于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借予他人、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未直接或者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要业务的公司，公司亦不存在其他与主营业务无关的投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历次募集资金实际投向超出募集资金披露用途范围的情形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确认，且已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九）本次募集资金的存放和管理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挂

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德州可恩口腔医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明确了募集资金使用的分级审批权限、决策程序、风险控制措施及信息披露要求。公司将按照前述规定、制度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按照要求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向监管部门报备。

（十）本次股票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置方案

本次股票发行前的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增发完成后的新老股东按其持股比例共同享有。

（十一）本次发行拟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和授权的相关事项

公司原《关于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以及相关的《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关于因本次股票发行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关于聘请江海证券有限公司、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山东众成清泰（德州）律师事务所为本次股票发行事宜中介机构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上述事宜的议案》等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本次股票发行需要提交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议案为：

- 1、《关于<德州可恩口腔医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修订版）>的议案》；
- 2、《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 3、《关于因本次股票发行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4、《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十二）本次股票发行涉及主管部门审批、核准或备案事项情况

截至审议本股票发行方案的董事会召开之日，公司股东人数为 199 人，本次

公司拟向不超过 3 名发行对象进行股票发行，本次股票发行可能会导致公司股东人数超过 200 人，如果公司股东人数在审议本次股票发行方案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时超过 200 人或因本次股票发行新增股东导致股东人数累计超过 200 人，本次股票发行需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且需要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备案，公司将履行上述审批、核准与备案的义务。

三、非现金资产的基本信息

本次股票发行无以非现金资产认购的情形。

四、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的业务关系、管理关系、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等变化情况

本次发行后，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的业务关系、管理关系、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等没有发生变化。

（二）本次发行对其他股东权益或其他类别股东权益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将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用途，有利于增强公司资金实力，调整公司资产负债结构，保障公司经营的正常发展，从而提高公司整体经营能力，增加公司的综合竞争力，为公司后续发展带来积极影响。本次发行后公司的总资产及净资产规模均有提升，对其他股东权益或其他类别股东权益有积极影响。

（三）与本次发行相关特有风险的说明

本次股票发行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如果公司股东人数在审议本次股票发行方案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时超过 200 人或因本次股票发行新增股东导致股东人数累计超过 200 人，本次股票发行需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本次股票发行不存在其他特有风险。

五、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事项

（一）公司不存在权益被股东及其关联方严重损害且尚未消除的情形。

（二）公司及其附属公司不存在违规对外提供担保且尚未解除的情形。

（三）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最近二十四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最近十二个月内受到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

（四）公司不存在其他严重损害股东合法权益或者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五）截至本股票发行方案签署之日，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子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未被执行联合惩戒。

（六）公司自挂牌至今，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者挪用的情况。

六、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中介机构信息

（一）主办券商

名称：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赵洪波

住所：哈尔滨市香坊区赣水路 56 号

联系电话：010-67735771

传 真：010-67735311

项目经办人：史学虎、孙克、李淑凤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山东众成清泰（德州）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艾宪松

住所：德州市三八东路 1288 号鑫星国际大厦 24 楼

联系电话：0534-2386655

传真：0534-2386655

经办律师：周琮、刁呈亮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王晖

住所：济南市历下区文化东路 59 号盐业大厦 7 层

联系电话：0531-81666227

传真：0531-81666227

（以下无正文）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股票发行方案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董 事：

万少华_____

亓庆国_____

李 钢_____

王春梅_____

万金华_____

王洪刚_____

姬 涛_____

监 事：

葛振岭_____

张 军_____

李 霞_____

高级管理人员：

亓庆国_____

李 钢_____

王春梅_____

王洪刚_____

姬 涛_____

德州可恩口腔医院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年 月 日